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0760)

總目： (49) 食物環境衛生署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綱領： (2)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
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(劉利群)
局長：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

問題：

食物環境衛生署的工作包括「消滅因冷氣機滴水造成的環境衛生滋擾」，政府可否告知本會：

過去五年執行《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》，針對冷氣機滴水，(a)發出口頭警告或勸喻信的數目為何；(b)發出《妨擾事故通知》數目為何；(c)最後作出檢控的個案宗數為何？(請按年分列)

提問人：柯創盛議員 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42)

答覆：

過去5年，食物環境衛生署(本署)根據《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》(第132章)對冷氣機滴水採取執法行動的數目如下：

	2014	2015	2016	2017	2018
發出妨擾事故通知數目	840	1 054	2 689	4 149	3 675
提出檢控個案數目(註)	3	7	81	93	61

註：如有妨擾事故存在，本署會發出《妨擾事故通知》，規定有關人士須在指定期限內減除妨擾事故。如沒有遵辦《妨擾事故通知》，本署會採取檢控行動。

本署沒有就發出口頭警告或勸喻信的數目備存分項數字。

- 完 -